

消毒产品已过期 某诊所违规应用被处罚

案例曝光

案情回顾

2018年4月4日,卫生监督人员对某诊所进行监督检查时发现:该诊所室内的移动治疗车上有一瓶已开启使用的利尔康碘伏消毒液,生产日期为:2015.07.19,有效期为:2017.07.18;治疗车上套着白色塑料袋的红色垃圾桶内有使用过的医用棉签。

卫生监督人员针对监督检查中发现问题,制作现场笔录并拍照取证,同时制作了卫生监督意见书,并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该案由2018年4月4日受理,4月10日立案。4月17日,卫生监督人员对该诊所委托人刘某进行询问调查,确定了该诊所的违法行为。2018年5月16日,卫生监督人员对其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

违法事实有,该诊所使用已过有效期的消毒产品的行为,违

反了《消毒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未执行《医院消毒卫生标准》的规定。该诊所治疗车上套着白色塑料袋的红色垃圾桶内有使用过的医用棉签的行为,违反了《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

针对检查中发现问题,卫生监督人员根据《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规定》第十七条第五项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七十三条或《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该诊所使用已过有效期的利尔康碘伏消毒液属于不符合国家卫生标

准、卫生规范要求或卫生质量不合格的消毒产品。未执行《医院消毒卫生标准》的规定,所以违反了《消毒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依据《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对该诊所作出罚款人民币1000元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该诊所治疗车上套着白色塑料袋的红色垃圾桶内有使用过的医用棉签的行为,违反了《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对该诊所给予警告、罚款人

民币1000元整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该案由2018年5月7日,由卫生监督人员送达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并告知其享有陈述和申辩及听证的权利。当事人于2018年5月11日自愿放弃要求听证的权利。2018年5月16日,在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时,卫生监督人员对该诊所进行了回访检查发现,之前存在的问题已整改。当事人于2018年5月23日自觉履行了行政处罚决定,交纳罚款人民币2000元整,此案结案。

案卷评析

该诊所违反了《消毒管理办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使用的利尔康碘伏消毒液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卫生规范要求未将医疗废物按照类别分置于专用包装物或者容器贮存设施不符合环境保护和卫生要求。在调查处理过程中,卫生监督人员取证充分,证据链紧密完整,违法事实认定清楚,并进行分别裁量、合并处罚的决定。

因该医疗机构使用已过有效期的利尔康碘伏消毒液,属于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卫生规范要求或卫生质量不合格的消毒产品;未执行《医院消毒卫生标准》的规定,违反了《消毒管理办法》第四条的规定,依据《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进行处罚。

思考与建议

对使用已过有效期的消毒产品的行为,运用法律法规和行政处罚时,首先是遵循《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规定》第十七条第五项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卫生规范要求或卫生质量不合格的情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第七十三条或《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七条进行处理:(一)第一类、第二类消毒产品首次上市前未进行卫生安全评价的;(二)第一类消毒产品卫生安全评价报告有效期满未重新进行卫生安全评价的;(三)出具虚假卫生安全评价报告的;(四)卫生安全评价报告中评价项目不全的或评价报告结果显示产品不符合要求上市销售、使用的;(五)消毒产品有效期过期的;(六)有本规定第十二条规定情形之一,未重新进行检验的;(七)产品上市后有改变(配方或结构、生产工艺)或有本规定第十二条规定情形之一,未对卫生安全评价报告内容进行更新的”,将其定性为不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卫生规范要求或卫生质量不合格的消毒产品;再按照《医院消毒卫生标准》规定的“使用的消毒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法规、标准和规范等管理规定,并按照批准或规定的范围和方法使用”等,以违反《消毒管理办法》第四条“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建立消毒管理组织,制定消毒管理制度,执行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和规定,定期开展消毒与灭菌效果检测工作”予以处罚。最终依据《消毒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医疗卫生机构违反本办法第四、五、六、七、八、九条规定的,由县级以上地方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5000元以下罚款;造成感染性疾病暴发的,可以处5000元以上20000元以下罚款。”的规定,进行行政处罚。由于有关法规的制定、修订不能很好衔接,在案件办理过程中运用了较多的法律法规,为案件处罚条款的关联性增加了难度。

(材料由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提供,本报记者杨冬冬整理)

弘扬宪法精神 打造法治卫监

漯河市

本报讯(记者王明杰 通讯员纪雨辰)今年12月4日是第六个国家宪法日。当天上午,漯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市、区卫生监督人员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

在宣誓仪式上,来自漯河市卫生健康综合执法支队和各区县的60余名卫生监督人员齐唱《河南卫生监督之歌——阔步向未来》,歌声嘹亮,满怀豪情。随后,全体卫生监督人员随领誓人再一次重温卫生监督誓词,“我是卫生监督人,是大众健康的卫士,我郑重地宣誓,切实履行法律赋予的职责,严格执法,恪守职业道德,廉洁奉公,不徇私情,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无愧于闪闪的国徽,不负人民的重托”。誓言铿锵有力,掷地有声。宣誓后,全体宣誓人在誓词上庄严地签下自己的名字。

柘城县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赵攀)今年12月4日是第六个国家宪法日。柘城县卫生计生监督所参加了全县“12·4”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

今年的活动主题是“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该所围绕活动主题制作系列宣传版面2个,设立现场宣传咨询投诉台1个,组建20人宣传队,出动宣传车1辆,发放宣传资料10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26人次,对《执业医师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了宣传,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

永城市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高思杰)12月4日,永城市卫生计生监督局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全体卫生监督人员参加了此次宣誓活动。

宣誓仪式结束后,卫生监督人员参加了在该市人民广场开展的国家宪法日普法宣传活动,通过摆放宣传展板、设立法律咨询台、发放宣传彩页等多种形式,为市民提供法律服务,共发放宣传资料1000多份,接受群众咨询20余人次。

虞城县

本报讯(记者赵忠民 通讯员宋玉梅)12月4日,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在木兰文化广场开展2019年“宪法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

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通过设立宣传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现场接受咨询等形式,深入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关于宪法的重要论述,同时又宣传了卫生健康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引导广大群众树立法治意识。

活动当天,虞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共展出宣传展板8块,悬挂宣传条幅1条,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宣传手册及卫生健康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等共12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160余人次。

确山县

本报讯(记者丁宏伟 通讯员霍纯玉)在“宪法宣传周”期间,确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多措并举开展宪法宣传工作。

一是开展宪法知识考试。12月3日,确山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全体工作人员进行宪法知识考试。考试结束后,大家纷纷表示,要以此次宪法知识考试为契机,加强学法用法,坚决维护宪法的尊严。二是开展“国家宪法日”宣誓活动。12月4日,确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执法人员举行“国家宪法日”宣誓活动。活动要求,要以此次宣誓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三是开展“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确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执法人员积极参与在确山广场开展的2019年确山县“宪法宣传月”主场集中宣传活动。宣传活动采取展示法治宣传展板、发放宪法学习小读本、卫生计生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现场解答法律问题等。

邓州市

本报讯(记者乔晓娜 通讯员张国定 张龙阳)“总有一首壮歌为中原飞扬,总有一种情怀为职责飘香,保障食品安全,传播健康……”12月3日,邓州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全体监督员着整齐,佩戴卫生计生监督执法证,通过齐唱河南卫生监督之歌《阔步向未来》、面向国旗宣誓和在誓词上签名等方式,纪念第六个国家宪法日。

“希望同志们今后要自觉践行誓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按照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执法要求,以实际行动落实依法治国理念,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脚踏实地工作,认真履职,为护全市人民健康做出应有的贡献。”该局负责人说。

舞钢市

本报讯(通讯员弘扬 段泓涛 陈会召)12月4日,在舞钢市鑫源广场,舞钢市“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正在举行。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和卫生计生监督所积极参加此次活动,工作人员在宣传台前给来场的群众发放宪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册,耐心解答群众提出的法律问题。

推进《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

本报讯(记者乔晓娜 通讯员程艳丽)11月21日下午,南阳市卧龙区卫生计生监督所召开了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暨事中事后监管工作讲评会议,确保全区“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的有序推进。卧龙区在全区范围内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落实国家“放管服”改革要求,优化营商环境,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推进会就全区公共场所实行许可告知承诺的工作原则、实施范围、有关要求,以及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核查的内容、措施、方式、程序进行专题讲评和培训。

据悉,“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是公共场所卫生行政许可落实“放管服”改革的一项重要举措,但简化审批程序并不意味着监管工作的松懈,是对卫生监督执法人员加强事中事后的监管提出更高的要求。卧龙区自8月1日起,全面实施“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住宿、美发、生活美容等公共场所经营申请人只要到该行政区行政审批服务中心窗口提交申请表、平面图和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营业执照、身份证复印件等资料,经审核合格后,签订《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告知承诺书》,向许可机关承诺达到审批条件后再开展经营活动,即可当场领取《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执法人员将在发证后的20个工作日内进行现场核查,若发现与承诺内容不符的,将要求经营者按规定整改到位,否则将依法撤销行政许可。

据统计,目前该区共发放《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122本,实现了“先办后审”,证照同步联办,此举更提升了卫生许可服务效率,缩短了办事时限,简化了审查内容和审查环节,推动了从事前审批向事中事后监管服务转变。



12月9日,评审专家正在讨论卫生健康案卷难点。从12月8日开始,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卫生监督相关专家对各地市报送的200份卫生健康案卷开展省级评审,最终将评选出2019年卫生监督“千案评比推精品”精品案卷。
杨冬冬/摄

濮阳市卫生计生监督局 组织参观刘邓大军渡黄河纪念馆

本报讯(记者陈述明 通讯员任广秋)为进一步传承红色基因,让党员干部接受“守初心、担使命”教育,11月19日,濮阳市卫生计生监督局组织党员干部到台前县刘邓大军渡黄河纪念馆参观学习。

大家认真聆听解说员讲解,驻足观看,凝神细思,一幅幅鲜活的历史照片,一件件珍贵古朴的实

物,一个个动人心弦的故事,一段段荡气回肠的资料,生动再现了刘邓大军渡黄河的动人场景,展现了革命烈士在渡河战役中迸发出的勇往直前、攻坚克难、不怕流血牺牲的英勇气概,再现了战争年代老区人民和子弟兵的鱼水深情。活动把大家拉回到了弥漫着硝烟气息的渡河战役中,带领党员干部追

溯红色记忆、重温革命精神,感悟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大家无不为之动容。

通过此次参观学习,大家纷纷表示,在今后的工作一定要继承和发扬革命烈士在渡河战役中所迸发出的勇往直前、攻坚克难、不怕牺牲的大无畏精神,强化宗旨意识,坚定理想信念。

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开展打击非法行医集中行动

本报讯(记者刘永胜 通讯员耿梅 徐孝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检视问题找差距,着力加强医疗服务市场整治,近日,在全市组织开展了以“打击非法行医,保障群众健康”为主题的“亮剑-冬季”集中行动。

为保证此次集中行动取得实效,进一步推动全市医疗机构依法执业,“亮剑-冬季”集中行动“亮剑行动”的深入开展,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了认真部署:一是认真落实责任。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积极主动作为,守住群众就医的安全底线。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表明卫生监

督机构对打击非法行医的决心和意志,对无证非法行医实行零容忍、露头就打,一查到底,有力震慑非法行医。三是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提高群众对无证非法行医危害的认识和识别能力,自觉抵制并举报非法行医。为加强舆论宣传作用,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印制了打击非法行医宣传海报2000张,“亮剑-冬季”集中行动“亮剑行动”的深入开展,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了认真部署:一是认真落实责任。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积极主动作为,守住群众就医的安全底线。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表明卫生监

督机构对打击非法行医的决心和意志,对无证非法行医实行零容忍、露头就打,一查到底,有力震慑非法行医。三是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提高群众对无证非法行医危害的认识和识别能力,自觉抵制并举报非法行医。为加强舆论宣传作用,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印制了打击非法行医宣传海报2000张,“亮剑-冬季”集中行动“亮剑行动”的深入开展,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了认真部署:一是认真落实责任。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积极主动作为,守住群众就医的安全底线。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表明卫生监

督机构对打击非法行医的决心和意志,对无证非法行医实行零容忍、露头就打,一查到底,有力震慑非法行医。三是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提高群众对无证非法行医危害的认识和识别能力,自觉抵制并举报非法行医。为加强舆论宣传作用,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印制了打击非法行医宣传海报2000张,“亮剑-冬季”集中行动“亮剑行动”的深入开展,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了认真部署:一是认真落实责任。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积极主动作为,守住群众就医的安全底线。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表明卫生监

督机构对打击非法行医的决心和意志,对无证非法行医实行零容忍、露头就打,一查到底,有力震慑非法行医。三是营造良好社会氛围。鼓励群众积极参与,提高群众对无证非法行医危害的认识和识别能力,自觉抵制并举报非法行医。为加强舆论宣传作用,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印制了打击非法行医宣传海报2000张,“亮剑-冬季”集中行动“亮剑行动”的深入开展,洛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进行了认真部署:一是认真落实责任。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责任意识,积极主动作为,守住群众就医的安全底线。二是加大查处力度。通过集中专项行动,表明卫生监



驻马店市驿城区卫生计生监督所对辖区医疗废物进行专项检查。在专项检查过程中,对存在问题的单位,执法人员现场指出,并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责令立即改正;问题严重的,给予行政处罚。
丁宏伟 范涛/摄



日前,泌阳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该县卫生计生监督所执法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参加行政路中段县政府外广场开展的2019年度“宪法宣传周”主场集中宣传活动。
丁宏伟 程瑞军/摄